

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华宸未来-中艺达晨二期艺术品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

2014 年第 3 季度投资报告

尊敬的委托人:

感谢您加入我公司推出的华宸未来-中艺达晨二期艺术品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，现将本报告期内具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重要提示

自本计划成立时起，资产管理人按照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，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但不保证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二、资产管理计划基本信息

计划名称	华宸未来-中艺达晨二期艺术品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
计划生效日	2014 年 1 月 15 日
计划期限	60 个月
报告期间	2014 年 7 月 1 日-2014 年 9 月 30 日
募集规模	297,604,342.50 元
投资经理	吴莹女士
资产管理人	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资产托管人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委托财产的管理、运用和处分情况

本计划已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通过证监会备案。

本计划项下的委托财产自成立后已定向投资于“雅高基金”，由普通合伙人“北京中艺达晨艺术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”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有限合伙企业的资金进行投资管理，最终通过雅高基金投资于各项艺术品（以中国近现代书画作家名作、名家精品为主，同时配置二线艺术家作品）。

截止报告日，资产管理计划已向雅高基金实际认缴出资 297,604,342.50 元。

四、委托财产的分配收益情况

本计划报告期内无收益分配。

五、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标的运行状况

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，雅高基金总资产 3.41 亿元，总负债 0 元，所有者权益 3.41 亿元。（数据来源于雅高基金提供的未经审计财务报表）

资产管理计划所投向的雅高基金目前已投资 63 幅作品。本年累计支付投资人民币 250,708,202.26 元，占基金总认缴出资额 365,700,000.00 元的 68.56%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投资经理变更说明	无
其他需要说明事项	无

深圳华宸未来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4 年 10 月 20 日